

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

编号：深规划资源设施字QH20260276号

用地单位	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						
项目名称	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-铲湾站（暂定名）						
用地位置	前海合作区西乡街道大铲湾片区经一路与纬二路交汇处						
宗地号							
用地规划许可证/规划要点号	CA-QH202500335						
分期建设子项名称	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-铲湾站（暂定名）						
本期报建指标							
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			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m ²		
					规定	核减	合计
总建筑面积 28076.19m ²	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28076.19m ²	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28076.19m ²	地上	地铁（轻轨）站	127.35	0	127.35
			地下	其他	27948.84	0	27948.84
			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m ²				
			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0.00m ²				
建筑覆盖率（一/二级）%		/		绿化覆盖率%			
停车位	机动车停车位				非机动车停车位		
	地上	个	地下	个	占地面积m ²		
	总计	个（含充电桩位个）		总计个（含充电桩位个）			
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占地							
备注	<p>1、本核查表为【建字第4403002026GG0060647号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。</p> <p>2、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、立面图、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，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</p> <p>3、本项目地下“其他”建筑功能为车站及附属设施（站厅、站台、设备用房等建构物），其中地下一层建筑面积11349.04平方米，地下二层建筑面积8299.9平方米，地下三层建筑面积8299.9平方米。</p> <p>4、本项目应就地铁出入口及风亭组、冷却塔、无障碍电梯等附属设施建设与“互联网+”未来科技城做好协调衔接。</p> <p>5、本项目与9号线西延线铲湾站采用上下叠线换乘，本项目同步预留9号线铲湾站土建工程，应做好换乘条件预留。</p> <p>6、本项目涉及妈湾跨海通道、综合管廊项目，实施阶段须按建设或运营单位复函意见落实有关工作，做好项目统筹协调，降低道路通行的影响。</p> <p>7、本工程属于《深圳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规定》豁免清单类型的项目，由建设单位根据项目特点应做尽做落实海绵城市建设要求。</p> <p>8、本项目绿色建筑自评等级为三星级，须落实《绿色低碳轨道交通评价标准》等相关要求；项目应当按照要求实施装配式建筑。</p>						

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

2026年6月25日